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17-027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1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6月19日下午16:00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1栋4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范涛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巍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

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内容详见2017年6月2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内容详见2017年6月2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能确保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

表决结果：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

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内容详见2017年6月2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关于核实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内容详见2017年6月2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日